

证券代码:603535 证券简称:嘉诚国际 编号:2020-018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并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28日,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A轮融资的相关议案,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33,000.00万元。

本次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将在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物流领域、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物流供应链领域开展战略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最终实现公司更加持续和稳定的发展。

本次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将在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物流领域、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物流供应链领域与公司展开战略合作,相关领域均为公司主营业务领域,引入上述战略投资者有利于实现优势互补及合作共赢,提升公司竞争力及增强盈利能力,具有较高的商业合理性。

二、战略投资者情况 (一)广汽资本全资子公司盈盛投资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Includes registered address,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ered capital, company type, establishment date, social credit code, and management registration number.

盈盛投资拟筹建私募投资基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盈盛投资作为该私募基金的管理人与普通合伙人,上述私募基金尚未筹建完成。

2. 股权投资关系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盈盛投资股权投资关系如下:



3. 主营业务情况 盈盛投资是广汽资本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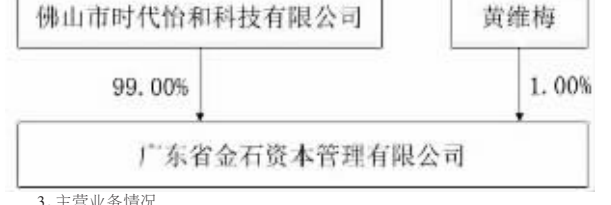
4. 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盈盛投资2019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Shows assets, liabilities, equity, and income for 2019.

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广汽资本、盈盛投资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Shows assets, liabilities, equity, and income for 2019.

2. 股权投资关系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金石资本的股权投资关系如下:



3. 主营业务情况 金石资本成立于2020年3月4日,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暂未开展实际业务。

4. 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金石资本自设立至今未公告出具日未开展实际业务,因此无财务数据。

(二)北京智科 (一)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Includes registered address,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ered capital, company type, establishment date, and social credit code.

2. 股权投资关系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北京智科的股权投资关系如下:



3. 主营业务情况 北京智科最初由北汽福田于1999年发起设立,主营业务为为汽车产业链及智慧物流产业提供产业运营及产业投资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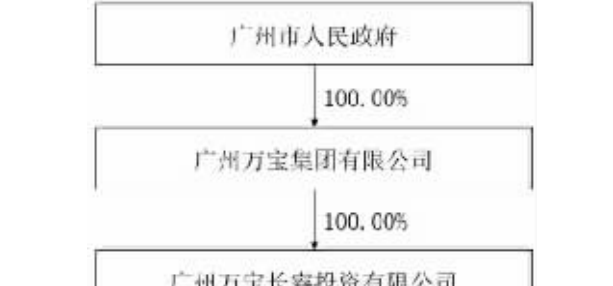
4. 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北京智科2019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Shows assets, liabilities, equity, and income for 2019.

(四)万宝长睿 (一)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Includes registered address,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ered capital, company type, establishment date, and social credit code.

2. 股权投资关系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万宝长睿的股权投资关系如下:



2019年,广州市委、市政府出台了相关政策,推动一批国有企业集团实施战略重组。

3. 主营业务情况 万宝长睿主营业务为企业自有股权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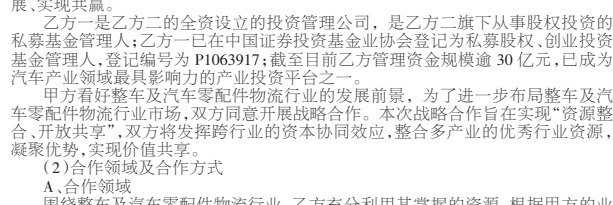
4. 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万宝长睿2019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Shows assets, liabilities, equity, and income for 2019.

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广汽资本、盈盛投资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Shows assets, liabilities, equity, and income for 2019.

2. 股权投资关系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金石资本的股权投资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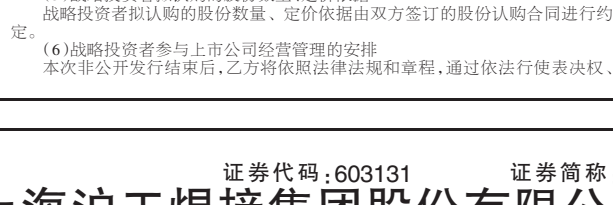
3. 主营业务情况 金石资本成立于2020年3月4日,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暂未开展实际业务。

4. 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金石资本自设立至今未公告出具日未开展实际业务,因此无财务数据。

(二)北京智科 (一)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Includes registered address,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ered capital, company type, establishment date, and social credit code.

2. 股权投资关系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北京智科的股权投资关系如下:



3. 业务规模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1.58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8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6. 项目组成员信息 (一)项目组成员

Table with 2 columns: Name, Position. Lists project team members and their roles.

东大会选举,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5. 独立性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6. 项目组成员信息 (一)项目组成员

Table with 2 columns: Name, Position. Lists project team members and their roles.

东大会选举,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5. 独立性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6. 项目组成员信息 (一)项目组成员

Table with 2 columns: Name, Position. Lists project team members and their roles.

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7)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A. 乙方看好甲方未来的发展前景,计划与甲方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长期持有甲方股权,暂不考虑未来的退出计划。

B. 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乙方本次认购的标的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锁定期满后,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甲方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及退出计划。

3.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

(2)在双方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关于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的相关约定,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如乙方无法改正或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作。

(3)任何一方由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否则将视为违约。

(4)如因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宜或本次发行未获证监会批准,或因乙方不具备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战略投资者”的认定要求,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因此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就调整或取消本次发行事宜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于下列条件全部达成之日生效:

(1)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发行获证监会核准;

(3)股份认购协议生效。

(二)与金石资本、时代信和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嘉诚国际 乙方:金石资本

乙方:时代信和 签订时间:2020年4月28日

2. 战略合作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3)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通过本次战略合作,有助于甲方开拓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4)合作期限 本协议在乙方持有甲方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5)战略投资者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定价依据 由双方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进行约定。

(6)战略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乙方将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通过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7)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A. 乙方看好甲方未来的发展前景,计划与甲方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长期持有甲方股权,暂不考虑未来的退出计划。

B. 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乙方本次认购的标的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锁定期满后,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甲方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及退出计划。

3.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

(2)在双方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关于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的相关约定,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如乙方无法改正或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作。

(3)任何一方由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否则将视为违约。

(4)如因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宜或本次发行未获证监会批准,或因乙方不具备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战略投资者”的认定要求,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因此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就调整或取消本次发行事宜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于下列条件全部达成之日生效:

(1)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发行获证监会核准;

(3)股份认购协议生效。

(二)与金石资本、时代信和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嘉诚国际 乙方:金石资本

乙方:时代信和 签订时间:2020年4月28日

2. 战略合作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3)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通过本次战略合作,有助于甲方开拓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4)合作期限 本协议在乙方持有甲方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5)战略投资者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定价依据 由双方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进行约定。

(6)战略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乙方将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通过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7)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A. 乙方看好甲方未来的发展前景,计划与甲方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长期持有甲方股权,暂不考虑未来的退出计划。

B. 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乙方本次认购的标的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锁定期满后,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甲方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及退出计划。

3.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

(2)在双方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关于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的相关约定,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如乙方无法改正或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作。

(3)任何一方由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否则将视为违约。

(4)如因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宜或本次发行未获证监会批准,或因乙方不具备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战略投资者”的认定要求,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因此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就调整或取消本次发行事宜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于下列条件全部达成之日生效:

(1)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发行获证监会核准;

(3)股份认购协议生效。

(二)与金石资本、时代信和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嘉诚国际 乙方:金石资本

乙方:时代信和 签订时间:2020年4月28日

2. 战略合作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3)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通过本次战略合作,有助于甲方开拓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4)合作期限 本协议在乙方持有甲方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5)战略投资者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定价依据 由双方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进行约定。

(6)战略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乙方将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通过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7)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A. 乙方看好甲方未来的发展前景,计划与甲方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长期持有甲方股权,暂不考虑未来的退出计划。

B. 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乙方本次认购的标的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锁定期满后,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甲方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及退出计划。

3.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

(2)在双方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关于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的相关约定,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如乙方无法改正或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作。

(3)任何一方由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否则将视为违约。

(4)如因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宜或本次发行未获证监会批准,或因乙方不具备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战略投资者”的认定要求,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因此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就调整或取消本次发行事宜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于下列条件全部达成之日生效:

(1)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发行获证监会核准;

(3)股份认购协议生效。

(二)与金石资本、时代信和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嘉诚国际 乙方:金石资本

乙方:时代信和 签订时间:2020年4月28日

2. 战略合作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3)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通过本次战略合作,有助于甲方开拓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4)合作期限 本协议在乙方持有甲方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5)战略投资者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定价依据 由双方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进行约定。

(6)战略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乙方将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通过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7)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A. 乙方看好甲方未来的发展前景,计划与甲方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长期持有甲方股权,暂不考虑未来的退出计划。

B. 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乙方本次认购的标的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锁定期满后,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甲方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及退出计划。

3.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

(2)在双方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关于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的相关约定,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如乙方无法改正或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作。

(3)任何一方由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否则将视为违约。

(4)如因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宜或本次发行未获证监会批准,或因乙方不具备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战略投资者”的认定要求,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因此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就调整或取消本次发行事宜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于下列条件全部达成之日生效:

(1)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发行获证监会核准;

(3)股份认购协议生效。

(二)与金石资本、时代信和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嘉诚国际 乙方:金石资本

乙方:时代信和 签订时间:2020年4月28日

2. 战略合作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3)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通过本次战略合作,有助于甲方开拓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4)合作期限 本协议在乙方持有甲方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5)战略投资者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定价依据 由双方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进行约定。

(6)战略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乙方将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通过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7)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A. 乙方看好甲方未来的发展前景,计划与甲方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长期持有甲方股权,暂不考虑未来的退出计划。

B. 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乙方本次认购的标的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锁定期满后,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甲方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及退出计划。

3.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

(2)在双方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关于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的相关约定,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如乙方无法改正或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作。

(3)任何一方由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否则将视为违约。

(4)如因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宜或本次发行未获证监会批准,或因乙方不具备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战略投资者”的认定要求,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因此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就调整或取消本次发行事宜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成立,于下列条件全部达成之日生效:

(1)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发行获证监会核准;

(3)股份认购协议生效。

(二)与金石资本、时代信和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嘉诚国际 乙方:金石资本

乙方:时代信和 签订时间:2020年4月28日

2. 战略合作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围绕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和,乙方充分利用其掌握的资源,根据甲方的业务发展需求提供支持,助力甲方在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领域的业务开拓。

B. 合作方式 乙方及其子公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物流服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为供应商。

(3)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通过本次战略合作,有助于甲方开拓家电与快消品供应链一体化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4)合作期限 本协议在乙方持有甲方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5)战略投资者拟认购的股份数量、定价依据 由双方签订的股份认购合同进行约定。

(6)战略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乙方将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通过依法行使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合理参与上市公司治理,优化企业治理结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7)持股期限及未来退出安排 A. 乙方看好甲方未来的发展前景,计划与甲方开展长期的战略合作并长期持有甲方股权,暂不考虑未来的退出计划。

B. 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乙方本次认购的标的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锁定期满后,乙方拟减持股票的,亦将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甲方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及退出计划。

3.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

(2)在双方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项下关于合作领域及合作方式的相关约定,视为乙方根本违约,如乙方无法改正或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作。

(3)任何一方由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否则将视为违约。

(4)如因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宜或本次发行未获证监会批准,或因乙方不具备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战略投资者”的认定要求,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甲方因此调整或取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就调整